

滄海叢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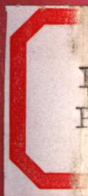
紅樓血淚史

潘重規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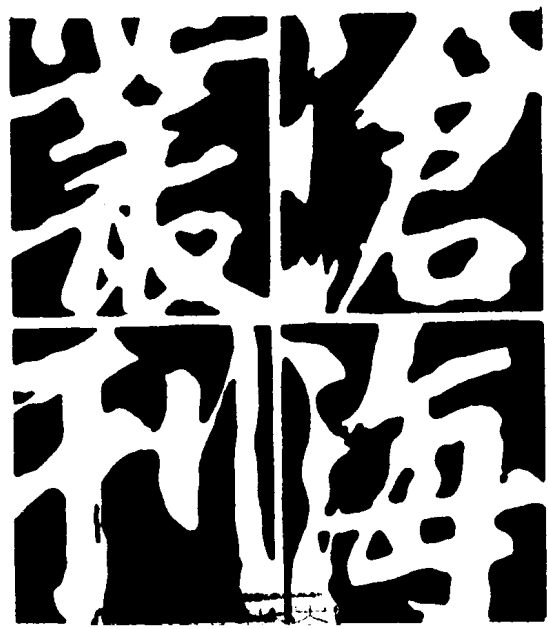


文學

東大圖書公司



17-2011
D7111



紅樓血淚史

潘重規 著 東大圖書公司 印行

紅樓血淚史／潘重規著．--初版．--

臺北市：東大發行；三民總經銷，
民85

面；公分．--（滄海叢刊）

ISBN 957-19-1935-7（精裝）

ISBN 957-19-1936-5（平裝）

1. 紅樓夢-評論

857.49

85001255

◎ 紅 樓 血 淚 史

著作人 潘重規

發行人 劉仲文

著作財產權人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發行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郵 撥／〇一〇七一七五——〇號

印刷所 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門市部 復北店／臺北市復興北路三八六號

重南店／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初 版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三月

編 號 E 82076

基本定價 貳元捌角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七號

有著作權不得剽竊

ISBN 957-19-1936-5（平裝）

潘重規

國立中央大學中文系畢業。曾任國立東北大學、國立暨南大學中文系教授，國立四川大學、國立安徽大學中文系教授兼主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教授主任兼國文研究所所長，新加坡南洋大學中文系教授，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中文系主任、文學院院長、臺灣文化大學中文系教授兼研究所所長、文學院長。現任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研究教授。曾獲法國法蘭西學術院漢學茹蓮獎 (Julian Price)。韓國嶺南大學頒贈榮譽文學博士。

紅樓血淚史 目次

— 1 — 次目

一、民族血淚鑄成的紅樓夢	一
二、再話紅樓夢	三九
三、三話紅樓夢	
——答胡適之先生	五五
附錄：清文字獄檔	一〇六
四、閒話紅樓夢	
——說「紅」，並就教胡適之先生	一一七

五、從曹雪芹的生卒年談紅樓夢的作者	一二三
六、紅樓夢中的女兒和男人	一三五
七、續談紅樓夢的避諱	一四九
八、紅樓夢的避諱問題答魏子雲先生	一六一
九、紅樓夢中的賈寶玉與甄寶玉	一六五
十、紅樓夢閒徵婉詞發微	一七九
十一、淺談「俞平伯紅學起源論」	一九一

民族血淚鑄成的紅樓夢

多少年來，探求《紅樓夢》本事的學人，有各種不同的斷案。現在我移錄周樹人《小說史略》的評論如下：

此書敘述皆存本真，聞見悉所親歷，正因寫實，轉成新鮮。而世人忽略此言，每欲別求深義，揣測之說，久而遂多。今汰去悠謬不足辯，如謂是刺和珅（《譚瀛室筆記》）藏讖緯（《寄蝸殘贅》）明易象（《金玉緣評語》）之類，而著其世所廣傳者於下：

一、納蘭成德家事說 自來信此者甚多。陳康祺（《燕下鄉脞錄·五》）記姜宸英與康熙乙卯順天鄉試獲咎事，因及其師徐時棟（號柳泉）之說云：「小說《紅樓夢》一書，即記故相明珠家事，金釵十二，皆納蘭侍御所奉爲上客者也。寶釵影高澹人，妙玉即影西溟先生，「妙」爲「少女」，「姜」亦婦人之美稱，「如玉」「如英」，義可通假。」侍御謂明珠之子成

德，後改名性德，字容若。張維屏《詩人徵略》云：「賈寶玉蓋即容若也；《紅樓夢》所云，乃其髫齡時事。」俞樾《小浮梅閒話》亦謂其「中舉人止十五歲，於書中所述頗合。」然其他事跡，乃皆不符。胡適作《紅樓夢考證》（《胡適文存·三》），已歷正其失。最有力者，一爲姜宸英有《祭納蘭成德文》，相契之深，非妙玉於寶玉可比；一爲成德死時年三十一，時明珠方貴盛也。

二、清世祖與董鄂妃故事說 王夢阮沈瓶庵合著之《紅樓夢索隱》爲此說。其提要有云：「蓋聞之京師故老云，是書全爲清世祖與董鄂妃而作，兼及當時諸名王奇女也。」而又指董鄂妃爲即秦淮舊妓嫁爲冒襄妾之董小宛。清兵下江南，掠以北，有寵於清世祖，封貴妃，已而天逝；世祖哀痛，乃遁跡五臺山爲僧云。孟森作《董小宛考》（《心史叢刊三集》），則歷摘此說之謬。最有力者，爲小宛生於明天啓甲子，若以順治七年入宮，已二十八歲矣，而其時清世祖方十四歲。

三、康熙朝政治狀態說 此說即發端於徐時棟，而大備於蔡元培之《石頭記索隱》。開卷即云：「《石頭記》者，清康熙朝政治小說也。作者持民族主義甚摯，書中本事，在弔明之亡，揭清之失，而尤於漢族名士仕清者寓痛惜之意。」於是比擬引申，以求其合，以「紅」爲影「朱」字；以石頭爲指金陵；以「賈」爲斥僞朝；以「金陵十二釵」爲擬清初江南之名士；如林黛玉影朱彝尊，王熙鳳影余國柱，史湘雲影陳維崧，寶釵妙玉則從徐說。旁徵博

引，用力甚勤。然胡適既考得作者生平，而此說遂不立。最有力者，即曹雪芹爲漢軍，而《石頭記》實其自敘也。

然謂《紅樓夢》乃作者自敘，與本書開篇契合者，其說之出實最先，而確定反最後。嘉慶初，袁枚《隨園詩話·二》已云：「康熙中，曹練亭爲江寧織造，其子雪芹撰《紅樓夢》一書，備記風月繁華之盛。中有所謂大觀園者，即余之隨園也。」末二語蓋夸，餘亦有小誤（如以棟爲練，以孫爲子）；但已明言雪芹之書，所記者其聞見矣。而世間信者特少，王國維《靜庵文集》且詰難此類，以爲所謂「親見親聞者，亦可自旁觀之口言之，未必躬爲劇中之人物也。」迨胡適作考證，乃較然彰明，知曹雪芹實生於榮華，終於零落，半生經歷，絕似「石頭」，著書西郊，未就而沒；晚出全書，乃高鶚續成之者矣。

周氏這一番話，將近代考索《紅樓夢》本事的主要說法，綜合的介紹出來。我們加以分析，不外兩類：一謂述他人之事，一謂作者自寫生平。徐、陳、王、蔡諸家，都是主張「述他人之事」的，胡氏、周氏是主張「作者自寫生平」的。王靜庵則並此二說，概不贊同。本來，抒寫性靈，「羌無故實」，正是文學的高超境界。以文學談文學，王靜庵的見解未嘗不對。不過，蘊藏在這文學鉅著裡面的一段民族沈痛，若隱若現，如泣如訴，這亦是沒法抹殺的。筆者翫味全書，覺得此書確是一位民族主義者的血淚結晶。蔡氏所謂「作者持民族主義甚摯，書中本事，在弔明之亡，

揭清之失。而尤於漢族名士仕清者寓痛惜之意。」這個觀察，是十分正確。（他以「紅」影「朱」，以「賈」斥「偽」，亦毫無疑義。至於以「石頭」指「金陵」，以林黛玉影朱彝尊，王熙鳳影余國柱等，則我不敢苟同。）試看本書第一回敘述作書的緣起，何等掩抑沈痛：

此開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曾歷過一番夢幻之後，故將真事隱去而借通靈說此石頭記一書也，故曰甄士隱云云……。自己又云：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考較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我之上，我堂堂鬚眉，誠不若彼裙釵，我實愧則有餘，悔又無益，大無可如何之日也。當此日，欲將已往所賴天恩祖德，錦衣執袴之時，飫甘饜肥之日，背父母教育之恩，負師友規訓之德，以致今日一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集，以告天下，知我之負罪固多，然閨閣中歷歷有人，萬不可因我之不肖，自護己短，一並使其泯滅也！所以蓬牖茅椽，繩牀瓦竈，並不足妨我襟懷；況那晨風夕月，堦柳庭花，更覺得潤人筆墨。我雖不學無文，又何妨用假語村言敷衍出來；亦可使閨閣昭傳，復可破一時之悶，醒同人之目，不亦宜乎？故曰賈雨村云云……。更於編中間用夢幻等字，却是此書本旨，兼寓提醒閱者之意。……空空道人看了一回，曉得這石頭有些來歷，遂向石頭說道：石兄，你這一段故事，據你自己說來，有些趣味，故鐫寫在此，意欲問世傳奇。據我看來，第一件，無朝代年紀可考；第二件，並無大賢大忠，理朝廷治風俗的善政。其中

只不過幾個異樣女子，或情，或癡，或小才微善；我總然抄去，也算不得一種奇書。石頭果然答道：我師何必太癡，我想歷來野史的朝代，無非假借漢唐的名色，莫如我這石頭所記，不借此套，只按自己的事體情理，反倒新鮮別致。況且那野史中，或訕謗君相，或貶人妻女，姦淫凶惡，不可勝數。更有一種風月筆墨，其淫穢污臭，最易壞人子弟。至於才子佳人等書，則又開口文君，滿篇子建，千部一腔，千人一面。且終不能不涉淫濫，在作者不過要寫出自己的兩首情詩艷賦來，故假捏出男女二人名姓，又必旁添一小人撥亂其間，如戲中小丑一般。更可厭者，之乎者也，非理即文，大不近情，自相矛盾。竟不如我這半世親見親聞的幾個女子，雖不敢說強似前代書中所有之人，但觀其事跡原委，亦可消愁破悶，至於幾首歪詩，亦可以噴飯供酒，其間離合悲歡，興衰際遇，俱是按跡循踪，不敢稍加穿鑿，至失其真。只願世人當那醉餘睡醒之時，或避世消愁之際，把此一玩，不但是洗舊翻新，却亦省了些壽命筋力，不更去謀虛逐妄了。我師意爲如何？空空道人聽如此說，思忖半晌，將這石頭記再檢閱一遍，因見上面大旨不過談情，亦只是實錄其事，並無傷時誹淫之病，方從頭至尾，抄寫回來，問世傳奇。從此空空道人，因空見色，由色生情，傳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改名情僧，改「石頭記」爲「情僧錄」。東魯孔梅溪題曰「風月寶鑑」，後因曹雪芹於悼紅軒中披閱十載，增刪五次，纂成目錄，分出章回，又題曰金陵十二釵。並題一絕，即此便是石頭記的緣起。詩云：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都云作者癡，誰解

其中味！

我們試將這段文字，反覆玩味，十遍，百遍，千遍之後，自然感觸到作者悽婉沈鬱的心懷，和民族興亡的血淚，流露在字裡行間，那裡是談情說愛，風花雪月的濫調！

在這裡，我們可以發覺本書的作者確是一位經過亡國慘痛的文人，懷著滿腔的民族仇恨，處在異族統治之下，刀鎗筆陣，禁網重重，作者無限苦心，無窮熱淚，靠著文字的絕技，寫成這部奇書。其用心和宋末元初的謝皋羽寫《西臺慟哭記》時的心情，毫無二致。所以說，滿紙荒唐言，一把辛酸淚；這不是無病呻吟，這是作者的真情實境！作者經家國滄桑，偷生在暴力之下，屈服不甘，迴天無力。悼念故國的覆亡，和殉國的先烈；在無可奈何當中，惟有用最巧妙的文辭，通過異族最嚴密的監視下，保存興亡絕續之交的一段信史，與謝皋羽寫《季漢月表》，鄭所南寫《鐵函心史》的工作意志，亦毫無二致。所以說「作者自云，曾歷過一番夢幻之後，故將真事隱去，而借通靈說之。」又說「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考較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我之上，我堂堂鬚眉，誠不若彼裙釵，我實愧則有餘，悔又無益，大無可如何之日也。」這和吳梅村《絕命詞》所云「故人慷慨多奇節，為當年沈吟不斷，草間偷活，……脫屣妻孥非易事，竟一錢不值何須說。」正是同樣的語氣。在萬分無奈之餘，只有保存這段信史，才足以上酬民族，中對烈士，下贖罪愆。因為毀滅歷史，改造歷史，正是剝絕民族觀念最毒辣的手

段。所以說「當此日，欲將已往所賴天恩祖德，錦衣紈袴之時，飫甘饜肥之日，背父母教育之恩，負師友規訓之德，以致今日一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集，以告天下，知我之負罪固多，然閨閣中歷歷有人，萬不可因我之不肖，自護己短，一並使其泯滅。」這分明是謝皋羽王炎午之流，以後死者的身分，對文文山陸秀夫一班先烈自咎自責的口吻。

在這裡，我們可以聽見作者的呼號。他此書所記的事實，是當代的信史。所以他一則說：「我想歷來野史的朝代，無非假借漢唐的名色，莫如我這石頭所記，不借此套，只按自己的事體情理，反倒新鮮別致。」再則說：「竟不如我這半世親見親聞的幾個女子，雖不敢說強似前代書中所有之人，但觀其事跡原委，其間離合悲歡，興衰際遇，俱是按跡循蹤，不敢稍加穿鑿，至失其真。」在清代文網森嚴之下，這已經算大膽的透露消息了！所以他故弄玄虛，散放煙幕，偏借空空道人說出：「據我看來，第一件，無朝代年紀可考；第二件，並無大賢大忠，理朝廷治風俗的善政，其中只不過幾個異樣女子，或情或癡，或小才微善，我總然抄去，也算不得一種奇書。」這和俗傳「此地無銀三十兩」的笑談何異。但是，他怕聰明的讀者不能領會，他又在全書結處寫上這麼一段：

這一日，空空道人又從青埂峰前經過，見那補天未用之石，仍在那裡，上面字跡依然如舊，又從頭的細細看了一遍。見後面偈文後，又歷敘了多少收緣結果的話頭，便點頭歎道，我

從前見石兄這段奇文，原說可以問世傳奇，所以曾經抄錄，但未见返本還原，不知何時復有此段佳話，方知石兄下凡一次，磨出光明，脩成正覺，也可謂無復遺憾了。只怕年深日久，字跡模糊，反有舛錯，不如我再抄錄一番，尋個世上清閒無事的人，託他傳遍，知道奇而不奇，俗而不俗，真而不真，假而不假。或者塵夢勞人，聊倩烏呼歸去，山靈好客，更從石化飛來，亦未可知。想畢，便又抄了。仍袖至那繁華昌盛地方，遍尋了一番，不是建功立業之人，即係餬口謀衣之輩，那有閒情去和石頭饒舌。直尋到急流津覺迷渡口草庵中，睡著一個人。因想他必是閒人，便要將這抄錄的《石頭記》給他看看。那知那人再叫不醒，空空道人復又使勁拉他，纔慢慢的開眼坐起，便接來草草一看，仍舊擲下道，這事我已親見盡知，你這抄錄的尚無舛錯。我祇指與你一個人，託他傳去，便可歸結這段新鮮公案了。空空道人忙問何人。那人道，你須待某年，某月，某日，某時，到一個悼紅軒中，有個曹雪芹先生。只說賈雨村言，託他如此如此……。說畢，仍舊睡下了。那空空道人牢牢記著此言，又不知過了幾世幾劫，果然有個悼紅軒，見那曹雪芹先生正在那裡翻閱歷來的古史。空空道人便將賈雨村言了，方把這《石頭記》示看，曹雪芹先生笑道，果然是賈雨村言了。空空道人便問：先生何以認得此人，便肯替他傳述？那雪芹先生笑道：「說你空空，原來肚裡果然空空。既是假語村言，但無魯魚亥豕，以及背謬矛盾之處，樂得與二三同志，酒餘飯飽，雨夕燈窗，同消寂寞。又不必大人先生品題傳世，似你這樣尋根究底，

便是刻舟求劍，膠柱鼓瑟了。」那空空道人聽了，仰天大笑，擲下抄本，飄然而去，一面走著，口中說道：「原來是敷衍荒唐，不但作者不知，抄者不知，並閱者亦不知，不過遊戲筆墨，陶情適性而已。」後人見了這本傳奇，亦曾題過四句偈語，爲作者緣起之言更進一竿云：說到辛酸處，荒唐愈可悲，由來同一夢，休笑世人癡。（第一百二十四回）

我們注意，看他把此書付託給悼紅軒的曹雪芹的時候，可亦真巧，那曹雪芹先生正在翻閱歷來的古史。這不明明指點讀者，他此書繼歷來古史之後，不就是今史麼？他在第一回中說：東魯孔梅溪題曰「風月寶鑑」。風月就是明清的代語，清風明月這個詞頭還有人不熟悉的嗎？（反清的呂晚村有詩云：清風雖細難吹我，明月何嘗不照人，亦是同樣寓意。）《明清寶鑑》和《資治通鑑》《千秋金鑑》命名的意義亦復相同。繼古史之後，記述明清之際的史實，不是今史而何？讀者如被他瞞過，無怪空空道人要向千千萬萬的後世讀者，發出深長的悲鳴：「原來是敷衍荒唐，不但作者不知，抄者不知，並閱者亦不知」了。

在這裡，我們知道作者借通靈說此《石頭記》一書的意思，是要用「傳國璽」來代表政權，「石頭」「寶玉」都是影射「傳國璽」。傳國璽的得失，即是政權的得失。林黛玉代表明朝，薛寶釵代表清室；林薛爭取寶玉，即是明清爭奪政權。林薛之存亡，即是明清的興滅。何以見得寶玉是傳國璽呢？我們細看作者穿穿插插，隱隱約約的告訴讀者。它首先敘述這塊石頭道：

却說那女媧氏煉石補天之時，於大荒山無稽崖煉成高十二丈見方二十四丈大的頑石三萬六千五百零一塊，那媧皇只用了三萬六千五百塊，單單剩下一塊未用，棄在青埂峰下。誰知此石自經鍛鍊之後，靈性已通，自去自來，可大可小，因見眾石皆得補天，獨自己無才，不得入選，遂自怨自愧，日夜悲哀。一日，正當嗟悼之際，俄見一僧一道，遠遠而來，生得骨格不凡，丰神迥異，來到這青埂峰下，席地坐談。見著這塊鮮瑩明潔的石頭，且又縮成扇墜一般，甚屬可愛。那僧托於掌上，笑道：「形體倒也是個靈物了，只是沒有實在的好處，須得再鑄上幾個字，使人人見了，便知你是件奇物，然後攜你到那昌明隆盛之邦，詩禮簪纓之族，花柳繁華之地，溫柔富貴之鄉，那裡去走一遭。石頭聽了大喜，因問不知可鑄何字？攜到何方？望乞明示。那僧笑道：「你且莫問，日後自然明白。」（第一回）

我們注意！他說：「須得鑄上幾個字，便是件奇物。」因為印信是必須有文字的。而且這塊鮮明瑩潔的石頭，實在是塊美玉。當那僧道二人攜頑石下凡的時候，甄士隱遇見請教。有下列一段話：

那僧說：「若問此物，倒有一面之緣。」說著，取出遞與士隱，士隱接了看時，原來是塊美玉，上面字跡分明鑄著「通靈寶玉」四字，後面還有幾行小字，正欲細看時，那僧便說

已到幻境、就強從手中奪了去。(第一回)

作者於此已明白告訴我們，石頭即是寶玉。寶玉的形狀和鐫刻的文字，作者從寶釵的口眼中詳細的傳出來，這亦是寓有深意的，因為他是曾經一度占有這塊石頭的啊。本書第八回云：

寶釵因笑說道：「成日家說你這塊玉，究竟未曾細細的賞鑑過，我今兒倒要瞧瞧。」說著，便挪近前來，寶玉亦湊過去，便從項上摘下來，遞在寶釵手內，寶釵托在掌上，只見大如雀卵，燦若明霞，瑩潤如酥，五色花紋纏護。看官們！須知道這就是大荒山中青埂峰下的那塊頑石幻相。……那頑石亦曾記下他這幻相癡僧所鐫篆文，正面乃通靈寶玉，莫失莫忘，仙壽恆昌。反面乃一除邪祟，二療冤疾，三知禍福等字。寶釵看畢，又從新翻過正面來細看，口裡念道：「莫失莫忘，仙壽恆昌。」念了兩遍，乃回頭向鶯兒笑道：「你不去倒茶，也在這裡發獃作什麼？」

看了這段話，使我們想起《三國志·孫堅傳》注引《吳書》所載的漢傳國璽來。《吳書》說：

初，堅入洛，掃除漢宗廟，祠以太牢。堅軍城南甄官井上，每旦有五色氣，舉軍莫敢汲，